**附件2：**

**浙江工商大学2017年未企有约·创业挑战赛战绩积分制**

一、根据各擂台赛现场答辩环节的项目团队的战绩排名确定年度决赛参赛团队（4-5支），战绩排名采用积分制度。

二、战绩积分由两项构成，分为基础分和附加分；基础分，取最高者计，不叠加加分；附加分，可叠加加分。

三、基础分

1、进入擂台赛现场答辩环节的项目团队，得20分；

2、单场擂台赛擂主，得30分；

3、各擂台赛均获擂主的项目团队，直接晋级年度决赛。

四、附加分

当年1月1日至11月30日，有下列情形并能有效证明者：

1、实际运营，或完成产品研发，加25分；

2、注册成立公司，且法人代表为项目团队核心成员，加35分；

3、取得与创业项目相关的专利（发明、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加45分；

4、创业项目获得天使投资，加55分。

五、根据上述积分和创业项目的前景及成长性，由校内外专家组合议确定年度决赛参赛团队名单。

六、本积分制由主办方负责解释。

浙江工商大学创业学院 研究生院 MBA学院

浙江工商大学未来企业家俱乐部

创业协会 MBA学员联合会

2017年10月9日